

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。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，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4日以书面文件和电话、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易伟华先生召集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5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5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注册资本变更及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注册资本变更及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

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8 日